宝安人民医院（集团）第一人民医院新生儿科病房改造工程招标代理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内容及预算
2. 对宝安人民医院（集团）第一人民医院新生儿科病房改造工程项目提供工程招标代理服务，并提供相应的咨询服务。
3.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项目的招标控制价为1910元，招标代理服务费最终按中标价的1%计取（并乘以合同下浮率）。投标人可自行设置下浮率进行投标报价（0%至100%），即“投标报价=(100%-下浮率)乘以1910元”，报价超出1910元则视为无效报价，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中标单位。若最低报价存在2个或2个以上的单位时，则通过抓阄或摇号的方式随机确定中标人。投标人中标后，投标人在本次招标过程中设置的下浮率作为本次招标代理服务项目的合同下浮率，不得更改。
4. 投标要求
5. 投标单位需提供投标函、营业执照、资质文件，所提供资料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函内容须条理清晰，存在歧义的投标函视为无效。
6. 投标单位需符合最低资质要求:“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甲级”，3年内被住建部门标记为“黑榜”的单位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7. 报价资料一旦送达后不得更改，超出递交投标资料时间不再收取投标资料。
8. 投标单位须为深圳本地企业或在深圳有合法注册分公司的机构，有深圳分公司的投标单位需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并加盖公章。
9. 递交投标资料时间及地点
10. 本公告公示后，于2021年9月3日上午10点整开始收取投标资料，至2021年9月3日上午10点30分整结束收取投标资料。
11. 递交投标资料地点为“深圳市宝安区龙井二路118号宝安中学（集团）外国语学校宿舍楼A栋204”。
12. 联系人：吴工 莫工 电话：27788311-3156。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医院

2021年9月1日